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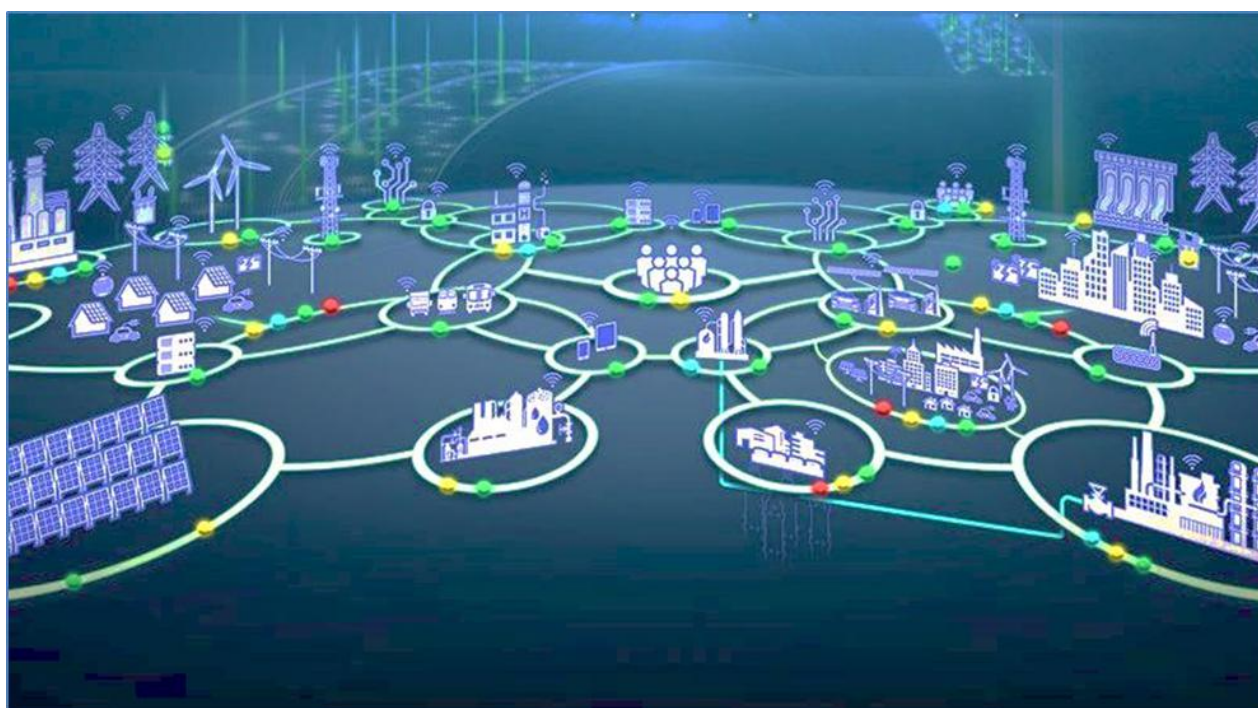


安美科

NEEQ : 832704

成都安美科燃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MICO GAS POWER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姜尔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尔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林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姜尔加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28-66118717
传真	028-66118737
电子邮箱	jiangej@cnamico.com
公司网址	www.cnamic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红光镇港通北二路 203 号 邮政编码:61174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3,851,138.18	78,674,230.40	-6.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13,921.30	23,248,001.65	11.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0	1.16	12.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78%	70.4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78%	70.45%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6,090,368.46	58,604,462.54	-4.29%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中，无单一股东持股超过 50%。单一股东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重大经营方针及重大的决策均由股东大会讨论决定，无任何单一方能决定或作出实质性影响，且公司股东间未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368,037.70	应收票据	260,000.00
		应收账款	18,108,037.7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317,219.22	应付票据	5,490,000.00
		应付账款	9,827,219.22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

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260,000.00	-70,000.00	190,000.00
应收账款	18,108,037.70	94,621.01	18,202,658.71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	60,000.00
短期借款	4,000,000.00	8,093.86	4,008,093.86
其他应付款	22,990,760.75	-8,093.86	22,982,666.89
未分配利润	-5,093,328.49	84,621.01	-5,008,707.48

②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6,469,535.67	摊余成本	6,469,535.6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60,000.00	摊余成本	19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8,108,037.70	摊余成本	18,202,658.7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93,330.12	摊余成本	193,330.12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4,000,000.00	摊余成本	4,008,093.86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5,490,000.00	摊余成本	5,490,00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9,827,219.22	摊余成本	9,827,219.22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2,990,760.75	摊余成本	22,982,666.89

③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

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6,469,535.67			6,469,535.67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60,000.0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 CAS22)		-60,000.0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90,000.00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8,108,037.7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94,621.01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8,202,658.71
其他应收款	193,330.12			193,330.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5,030,903.49	-60,000.00	84,621.01	25,055,524.50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 CAS22)转入		6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60,000.00		60,000.00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4,00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8,093.86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4,008,093.86
应付票据	5,490,000.00			5,490,000.00
应付账款	9,827,219.22			9,827,219.22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2,990,760.75			
减：转入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093.86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2,982,666.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42,307,979.97			42,307,979.97

④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10,000.00	10,000.00
应收账款	1,676,210.90		-94,621.01	1,581,589.89
其他应收款	12,439.48			12,439.48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368,037.70			
应收票据		260,000.00		
应收账款		18,108,037.70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317,219.22			
应付票据		5,490,000.00		
应付账款		9,827,219.22		
应收账款	18,108,037.70	18,202,658.71		
短期借款	4,000,000.00	4,008,093.86		
其他应付款	22,990,760.75	22,982,666.89		
未分配利润	-5,093,328.49	-5,008,707.48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